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Anxingtianxia Driving Training Co., Ltd.

(安徽省亳州市南部新区中药产业园西侧 105 国道东侧)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六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政策风险

根据新华社等媒体2015年2月15日的报道，中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深化公安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改革方案并发布实施，其中包括改革驾驶人培训考试，推行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异地考试等制度。目前，深圳等地区已经开始试点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的相关工作。

为了促进驾驶培训市场开放竞争、驾驶考试公平公正、服务管理便捷高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驾驶培训考试需求，不断提高驾驶培训考试质量，2015年12月1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考试制度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88号）（以下简称“国办88号文”），指出改革的主要任务集中在培训方式、培训管理、考试供给能力、考试组织方式、监督问责、服务水平等六个方面，涉及驾驶培训行业管理体系、主管部门、培训机构和从业人员，将于2016年上半年启动重大事项改革试点，2017年总结试点经验深入推进，于2018年全面完成改革重点任务。随着改革的推进，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自身的服务品质以保证竞争优势，将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公路里程数量的高速增长，道路交通、用车环境等基础设施配套日趋成熟，以及中国跃居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汽车驾驶技能已成为重要生活技能，推动驾培服务行业快速增长，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行业内优势企业可以通过标准化管理、资金、人才的集中优势，快速复制实现规模型扩张，从而突破行业发展的地域性束缚。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快速发展，将存在着被同行业超越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亳州市国资委通过建安集团控制公司100%的股份，能够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如果上述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则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四、驾照考试难度加大的风险

近年来，交通部和公安部对道路安全、和谐交通的重视程度显著提高，努力推动驾培服务企业逐步从应试教育模式向素质教育模式的发展与升级，并对参加考试的学员提出更高要求，督促驾驶培训机构增加教学内容，驾照考试难度增大。该等措施可能导致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的运营成本提高，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教练员是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因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多层次的绩效考核体系、股权激励等方式稳定员工，使得公司学员合格率逐年提升，员工流失率逐年下降。尽管公司采取相应措施，仍不排除公司存在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六、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人工成本上升已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趋势，也成为国内许多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公司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48.68%、43.26%和44.82%。若单位人工成本增加，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七、现金收款比例较大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驾驶培训，面向的学员均是个人。公司在报名网点均

安置了POS机，但支付学费的方式主要取决于学员偏好，学员按其支付的方便程度，可选择现金支付和POS机刷卡支付两种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现金	376.15	71.55	1,511.42	74.28	1,261.58	75.25
POS机	149.55	28.45	523.27	25.72	415.04	24.75
合计	525.70	100.00	2,034.69	100.00	1,676.62	100.00

报告期内，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现金收款比例分别为75.25%、74.28%和71.55%，虽然公司采取了诸多措施将控制现金收款比例，但仍存在因现金收款比例较大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八、燃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燃料费等，其中所用燃料为天然气、汽油和柴油。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燃料的耗用量必将不断增加。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变动剧烈，国内油价调整频繁，若未来油价大幅上涨，将导致公司的营业成本增加，进而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九、品牌声誉受损风险

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建投驾校”的品牌已在亳州地区享有较高的知名度，获得了广大学员的认可，大量学员慕名而来，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创造了附加价值。如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公司品牌声誉受损，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公司治理风险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不尽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得到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得到完善。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运营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此外内部控制制度尚未在实际经营活动中经过充分的检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仍

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十一、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目前公司未拥有房屋和土地，办公经营场所和训练场地所用土地均从关联方租赁取得，能够保证持续利用上述土地和房屋。但如果公司所用的办公场所和培训设施用地在租赁期满前，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租赁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仍然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二、税收政策风险

2016年3月1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方案，明确自2016年5月1日起，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纳入试点范围。公司自2016年5月1日开始适用“营业税改为增值税”，将导致公司税负变化，存在税收政策变化导致税负上升的影响。

十三、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逐年扩大，与此同时管理难度将会日益增加。如果公司在发展战略、管理体系、服务体系、内控制度、人力资源配置的完善速度未能跟上公司快速发展的节奏，则公司的发展将受到一定制约。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全部风险因素。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政策风险.....	2
二、市场竞争风险.....	2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3
四、驾照考试难度加大的风险.....	3
五、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3
六、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3
七、现金收款比例较大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3
八、燃料价格波动风险.....	4
九、品牌声誉受损风险.....	4
十、公司治理风险.....	4
十一、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5
十二、税收政策风险.....	5
十三、管理风险.....	5
目 录	6
释 义	8
一、一般释义.....	8
二、专业术语释义.....	9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2
四、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3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9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0
七、相关机构情况.....	2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4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24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	25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6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3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39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及主办券商分析.....	50
第三章 公司治理	5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3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一期的合法合规情况	55
四、公司的独立性	55
五、同业竞争	56
六、报告期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57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58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60
第四章 公司财务	62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6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72
三、审计意见	72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前期差错	72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00
六、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103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29
八、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5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35
十、股利分配政策	136
十一、风险因素	136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4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1
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142
三、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声明	143
四、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	144
五、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声明	145
第六章 附件	146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安行天下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建投驾校、有限公司	指	亳州建投驾驶员培训学校
亳州市国资委	指	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建安集团	指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车运输	指	安徽省安车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安源检测	指	亳州市安源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近两年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禾所、律师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华普所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科目一	指	科目一道路安全法律法规及常识考试内容包括：道路通行、交通信号、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处理、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机动车登记等规定以及其他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规章
科目二	指	科目二场地及驾驶技能考试内容包括：（一）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考试桩考、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侧方停车、通过单边桥、曲线行驶、直角转弯、通过限宽门、通过连续障碍、起伏路行驶、窄路掉头，以及模拟高速公路、连续急弯山区路、隧道、雨（雾）天、湿滑路、紧急情况处置；（二）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和低速载货汽车考试倒车入库、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侧方停车、曲线行驶、直角转弯；（三）三轮汽车、普通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考试桩考、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通过单边桥；（四）轮式自行机械车、无轨电车、有轨电车的考试内容由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确定对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准驾车型，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根据实际增加考试内容
科目三	指	科目三道路安全驾驶技能考试内容包括：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和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考试上车准备、起步、直线行驶、加减挡位操作、变更车道、靠边停车、直行通过路口、路口左转弯、路口右转弯、通过人行横道线、通过学校区域、通过公共汽车站、会车、超车、掉头、夜间行驶；其他准驾车型的考试内容，由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确定大型客车、中型客车考试里程不少于20公里，其中白天考试里程不少于10公里，夜间考试里程不少于5公里。牵引车、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考试里程不少于10公里，其中白天考试里程不少于5公里，夜间考试里程不少于3公里。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考试里程不少于3公里，并抽取不少于20%进行夜间考试；不进行夜间考试的，应当进行模拟夜间灯光使用考试对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省级公

		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根据实际增加山区、隧道、陡坡等复杂道路驾驶考试内容。对其他汽车准驾车型，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根据实际增加考试内容。科目三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内容包括：安全文明驾驶操作要求、恶劣气象和复杂道路条件下的安全驾驶知识、爆胎等紧急情况下的临危处置方法以及发生交通事故后的处置知识等
科目四	指	科目四安全文明驾驶及常识考试内容包括：安全文明驾驶操作要求、恶劣气象和复杂道路条件下的安全驾驶知识、爆胎等紧急情况下的临危处理方法，以及发生交通事故后的处理知识等
模拟训练道路	指	模拟实际训练道路情况的训练道路，用于科目二训练；驾培机构可在自己的教练场建设模拟训练道路，或将人迹和车辆罕至的其他临时性通道或场地设置为模拟训练道路
报名人数	指	学员在培训机构办理了报名缴费相关手续的人数
受理人数	指	管理机关根据各培训单位的培训能力规定了可同时到管理机关办理相关培训备案手续的学员人数
新增驾驶人人数	指	经过管理机构核准并颁发了驾驶证的学员人数
模拟机、电子教练机	指	用于培训驾驶技能的模拟驾驶设备
报名体检	指	根据《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申请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应当符合一定的身体条件。符合规定的医疗机构在学员报名阶段对学员进行体检，以确保报名学员满足申领驾驶证的条件
机动车	指	由动力装置驱动或牵引、在道路上行驶的、供乘用或（和）运送物品或进行专项作业的轮式车辆，包括汽车及汽车列车、摩托车及轻便摩托车、拖拉机运输机组、轮式专用机械车和挂车等，但不包括任何在轨道上运行的车辆
十大交通违法行为	指	酒后驾车；闯红灯；交通肇事逃逸；无证驾驶；伪造、变造、遮挡、不安装号牌；超载、超速、闯禁行；违法停车；违法占用应急车道、公交专用车道；机动车不按规定检验违法上路；一黑车——黑摩的违法上路、非法载客
十大交通陋习	指	强行超车、随意并线；加塞抢行；不礼让斑马线；开车打手机；不系安全带；乱鸣笛；随意向车外抛撒物品；发生轻微事故纠缠不挪车；非机动车闯灯越线；行人过马路不走人行横道、乱穿乱行

注：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nhui Anxing tianxia Training Driv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闫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年1月1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6月28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住所:	安徽省亳州市南部新区中药产业园西侧105国道东侧
邮编:	2368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59015528XR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0558-5582712
传真:	0558-5626857
电子信箱:	940772281@qq. 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P82 教育”；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P82 教育”中的“P8291 职业技能培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P 教育”之“P82 教育”之“P829 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之“P8291 职业技能培训”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A1；牵引车A2；中型客车B1；大型货车B2；小型汽车C1、C2）。（凭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0月19日）
主营业务:	机动车驾驶培训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30,000,000股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 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

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本次可进入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

股份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公司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0股，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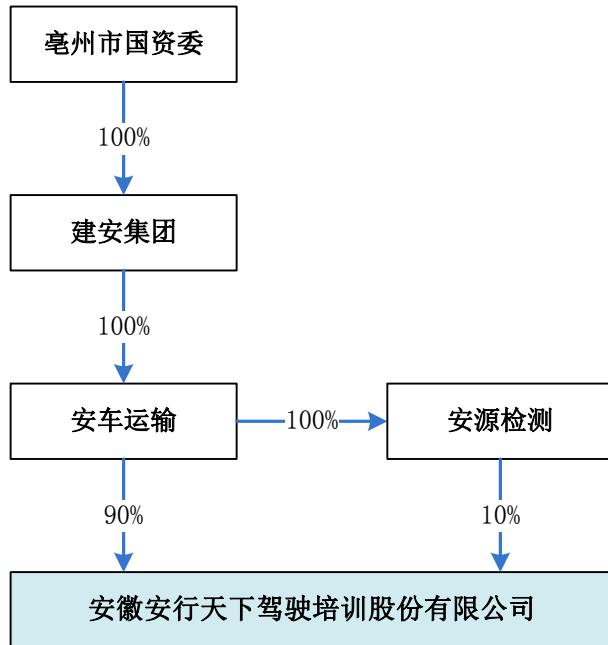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说明	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安车运输	控股股东	27,000,000	0
2	安源检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000,000	0
合 计			30,000,000	0

除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份锁定以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均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四、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安车运输现持有公司 2,7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0%，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安徽省安车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亳州经济开发区银杏路北侧、宋汤河东侧、研发路西侧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伍旭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30 日

经营范围：道路运输；城市客运，旅游集散；保险代理；酒店管理；汽车销售；汽车租赁；汽车检测；汽车维修；汽车驾驶培训考试服务；交通基础设施投资；汽车新能源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建安集团

2、实际控制人

亳州市国资委通过建安集团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安车运输	27,000,000	90.00	法人	否
2	安源检测	3,000,000	10.00	法人	否
合计		30,000,000	100.00	-	-

安车运输系亳州市国资委下属企业建安集团独资设立的企业，安源检测系安车运输独资设立的企业，均系合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亦不存在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私募基金的情形，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应当登记或者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现有股东作为公司的股东适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2、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1）安车运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车运输持有公司 90%的股份，其具体情况详见本章“四、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安源检测

公司名称：亳州市安源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安徽省亳州市 105 国道板桥口十八里工业区

注册资本：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闫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7 年 2 月 26 日

经营范围：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股东：安车运输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安源检测系安车运输的全资子公司。

4、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权利限制或其它有争议的情形。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公司设立

2012年1月18日，建投驾校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如下决议：由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建投驾校，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通过《亳州建投驾驶员培训学校章程》。

2012年1月19日，安徽安泰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安泰普信验字（2012）0058号），经验证，截止到2012年1月19日，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0万元，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2年1月19日，建投驾校在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登记手续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600000057346）。

根据亳州市国资委出具的批复文件，确认安行天下的设立以及公司存续期间的历次股权转让、增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

建投驾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2）股权无偿划转

2016年3月9日，建投驾校做出股东决定，同意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建投驾校100%的股权转让给安车运输。同日，亳州建投汽车

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安车运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3月10日，建投驾校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亳州市国资委出具的批复文件，确认安行天下的设立以及公司存续期间的历次股权划转、增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建投驾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车运输	200.00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3）增资

2016年3月21日，建投驾校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到3,000万元，其中安车运输增加出资2,500万元，新增股东安源检测出资3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6年3月25日，建投驾校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3月28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3655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3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安车运输、安源检测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8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根据亳州市国资委出具的批复文件，确认安行天下的设立以及公司存续期间的历次股权划转、增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

本次增资完成后，建投驾校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车运输	2,700.00	90.00
2	安源检测	300.00	1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4）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5月24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皖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16]第2752号），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安

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8日，建投驾校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建投驾校截至2016年3月31日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33,376,930.90元净资产，按1:0.8988的比例折合为3,000万股作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每股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净资产余额部分3,376,930.90元转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6年5月18日，建投驾校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就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等事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6年6月1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3878号），审验确认：截至2016年5月24止，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00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净资产出资。

2016年6月3日，安行天下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6年6月28日，安行天下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亳州市国资委出具的批复文件，同意安行天下实施股份制改造，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股份公司设立后，安行天下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安车运输	2,700.00	90.00
2	安源检测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综上，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1）公司历次出资履行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等均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历次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2）公司现有全体股东均确认持有的公司股份为自己真实持有，不存在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亦不存在质押、争议、纠纷和潜在纠纷等权利限制或权属争议的情形；（3）公司符合“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2、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闫宇：男，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建投驾校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安车运输董事，安源检测总经理，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其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伍旭：男，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现任建安集团副总经理，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安车运输董事长，安源检测董事长，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亳州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亳州城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薛继霞：女，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总经理助理、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丁盛：男，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业务中心主任。现任安车运输运营总监，安源检测监事，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张伟：男，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财务经理。现任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二）监事

贺超：男，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后勤中心主任、监事。现任安车运输监事、行政总监，安源检测董事，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钱梦雅：女，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考务专员、客服中心主管。现任公司监事、客服中心副主任。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姜昆：男，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建投驾校业务中心主管。现任公司业务中心副主任、监事。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

薛继霞：公司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前述“（一）董事”。

张伟：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前述“（一）董事”。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人员，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其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6,695.72	3,713.71	1,964.49
负债总计（万元）	3,358.03	3,181.56	1,547.9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37.69	532.16	416.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37.69	532.16	416.55
每股净资产（元）	1.11	2.66	2.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2.66	2.08
资产负债率（%）	50.15	85.67	78.80

流动比率（倍）	2.16	0.90	0.31
速动比率（倍）	2.14	0.89	0.31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22.96	1,295.76	1,160.58
净利润（万元）	5.54	115.61	309.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54	115.61	309.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0.86	88.25	283.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0.86	88.25	283.68
主营业务毛利率（%）	42.71	41.58	46.69
净资产收益率（%）	1.03	24.37	11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16	18.60	108.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58	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58	1.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10.76	48.24	25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9.27	558.85	799.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2.79	4.00

备注：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3、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4、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6、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8、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9、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10、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11、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七、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咏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电话:	0551-62207999
传真:	0551-62207360
项目负责人:	马辉
项目人员:	韩晶飞、张继春、陈华卿、王军、邹翠利
(二) 律师事务所: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晓健
住所:	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楼 15、16 层
电话:	0551-62631165
传真:	0551-62620450
经办律师:	陈明、夏喻磊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肖厚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外经贸大厦920-926号
电话:	010-66001391
传真:	010-66001391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传宝、鲍光荣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十三号华杰大厦六层 C9
电话:	010-62156966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方强、史先锋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844
传真:	010-58598982
(六) 股票交易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驾驶培训。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为机动车驾驶员提供培训服务，持有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可以从事三种（含三种）以上相应车型的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目前公司提供五种准驾车型的培训服务，涵盖了A1、A3、B2、C1、C2等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的培训车型。上述准驾车型具体说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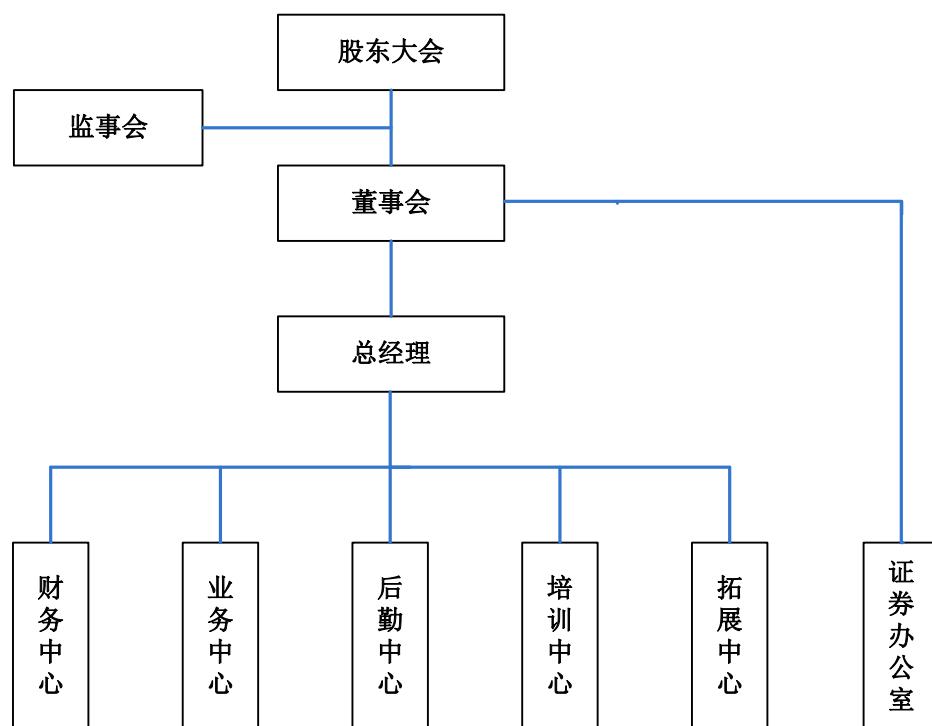
准驾车型	代号	准驾的车辆	准予驾驶的其他准驾车型
大型客车	A1	大型载客汽车	A3、B1、B2、C1、C2、C3、C4、M
城市公交车	A3	核载10以上的城市公共汽车	C1、C2、C3、C4
大型货车	B2	重型、中型载货汽车；重型、中型专项作业车	C1、C2、C3、C4、M

小型汽车	C1	小型、微型载客汽车以及轻型、微型载货汽车；轻型、微型专项作业车	C2、C3、C4
小型自动挡汽车	C2	小型、微型自动挡载客汽车以及轻型、微型自动挡载货汽车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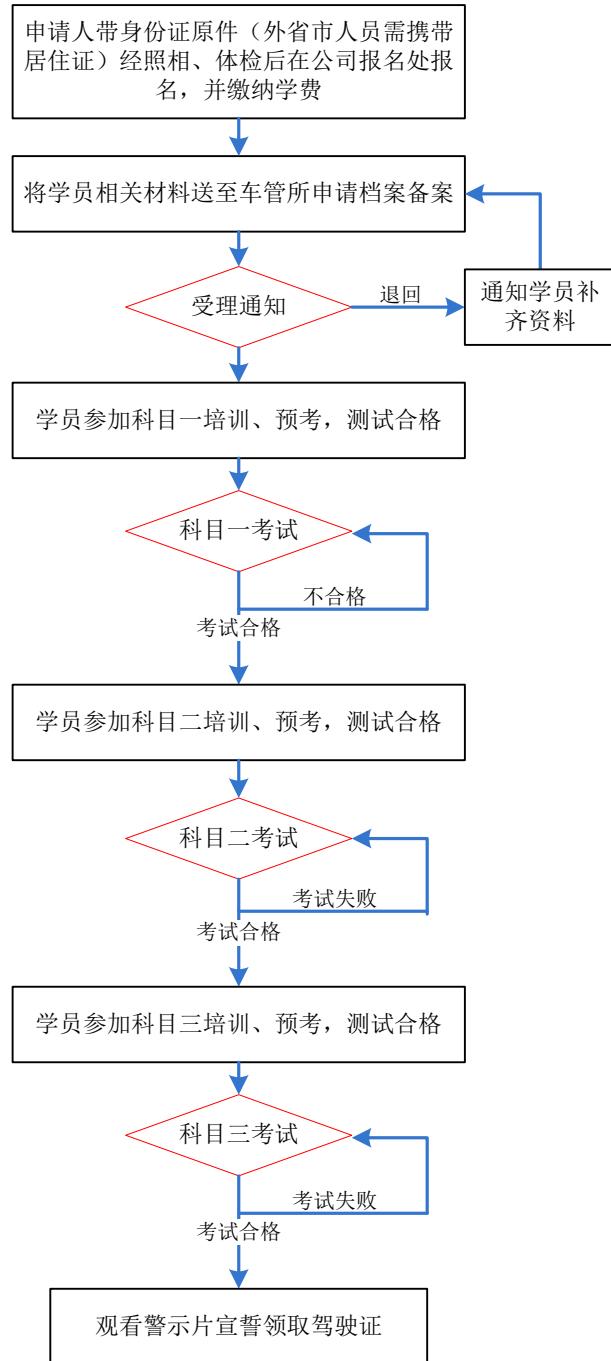
(一) 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注：公司配有档案室，由公司后勤管理中心指定专人为档案管理员负责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档案管理达到完整、准确、系统、安全和有效利用的要求。公司的场地设施、设备也由公司后勤管理中心管理，指定专人负责，其中各教练员负责各自教练车的管理，并定期汇报车辆和培训设施状况。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使用先进的驾驶教学设备，以及IC卡计时、计程和公共平台等先进电子化教学，实现教学的全程监控，为学员提供“专业、舒适、快捷、规范”的驾培服务。

（二）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其中，公司培训场地所用的土地系从关联方建安集团租赁取得，租赁面积为45,000平方米，建安集团已取得租赁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亳国用2011字第01035号），详细租赁情况见本章“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之“（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2012年1月16日，亳州市公路运输管理处向公司核发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证号：皖交运管许可亳字341600600204号，经营范围：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一级；大型客车A1，牵引车A2，中型客车B1，大型货车B2，小型汽车C1、C2，有效期：2013年10月10日至2019年10月9日。）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悬挂于公司报名大厅入口的醒目位置，同时在大厅入口处还公示了全体教练员及主要工作人员照片和姓名，教学场地的具体情况，收费标准的情况等。拟报名的学员可以在大厅里看到详细的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注册地开展业务，不存在异地培训、恶意压价、欺骗学员等不正当手段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形。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电子设备、运输工具等。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型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其他构筑物	15	11,762,248.37	8,827,514.24	75.05

办公设备	5	490, 319. 00	265, 763. 25	54. 20
运输设备	8	10, 148, 506. 14	5, 226, 740. 52	51. 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1, 660, 644. 00	866, 632. 82	52. 19
合 计	-	24, 061, 717. 51	15, 186, 650. 83	63. 1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计入其他构筑物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882.75万元，系公司建设的训练场地以及训练场围墙、遮阳棚等，训练场内配备了训练所需的车辆及其他辅助设备设施，能够满足培训的需要。公司的训练场地外建有围墙，以对训练区和办公区进行隔离，训练区内按不同的培训科目进行了划分，对必要的区域进行了标识和提醒，并在培训前由教练员对学员进行提醒和安全教育。训练场内设有人行通道和安全通道，并按要求在指定区域配备有消防装置，以满足消防安全的应急需要。

公司的办公用房系从关联方建安集团租赁取得，租赁面积3028.2平方米，建安集团已取得租赁房屋的房地产权证（房地权证亳字第201517890号），详细租赁情况见本章“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之“（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办公楼内配备了相应的生活、办公设施及其他辅助设施，能够满足公司办公服务的需要。

公司使用的教学车辆已全部取得教学牌证并按照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统一标识，并按照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将全部教学车辆的情况在公司档案室进行了备案存档，以备查阅。公司对教学车辆进行定期维护和检测，保持教学车辆性能完好，满足教学和安全行车的要求。公司所有教学车辆性能良好，在培训过程中不存在使用报废的、检测不合格车辆和采用社会车辆以公司名义开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活动的情形。

（六）员工情况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102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划分

项 目	人 数 (人)	占 比 (%)
行政管理人员	32	31.37
财务人员	4	3.92
生产及技术人员	66	64.71
合 计	102	100.00

(2) 按学历划分

项 目	人 数 (人)	占 比 (%)
本科及以上学历	18	17.65
本科以下学历	84	82.35
合 计	102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项 目	人 数 (人)	占 比 (%)
41岁及以上	25	24.51
31~40岁	39	38.24
30岁及以下	38	37.25
合 计	1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劳务派遣人员包括行政人员和教练员。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劳务派遣人员占公司全部员工总数的比例超过了 50%，该情况不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因劳务派遣用工问题产生诉讼或纠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与仍在公司工作的劳务派遣员工直接签订了《劳动合同》，不再存在劳务派遣问题。

针对报告期内的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建安集团出具《承诺函》：若公司因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引起纠纷或被相关部门处罚，建安集团自愿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劳务派遣用工虽然不符合《劳

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但未因劳务派遣用工问题产生诉讼或纠纷，且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要求整改完毕。同时，建安集团也针对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出具了《承诺函》。因此，劳务派遣用工问题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体员工（包括劳务派遣员工）购买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但未购买生育保险，该情况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社保问题，根据与当地社保主管部门的沟通和公司出具的《承诺》，公司将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为全体员工购买生育保险。同时，建安集团出具《承诺函》：若安行天下因未为职工缴纳生育保险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或处罚，安行天下由此产生的补缴义务或造成的损失将由建安集团全额承担。

报告期内，公司所聘用的全部教练员具有机动车驾驶培训人员相关资质，不存在聘用无资质人员的情形，符合《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国务院 2016 年 2 月 3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第二批取消 152 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9 号），取消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中关于“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从业资格证认定”，故在上述决定发布后，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的教练员，不再需要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员准教证》。

公司不存在聘用发生交通死亡责任事故、组织或参与考试舞弊、收受或索取学员财物的人员担任教练员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曾有一名教练员付标存在交通违法计满 12 分的情形，在该事项发生后，公司立即暂停其教学活动，并将其调整至后勤岗位，在相应的交通违法行为完全消除之前不再让其担任教练员职务。同时，公司对付标和全体教练员进行了培训教育，以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除此之外，公司目前不存在聘用有交通违法记分满分记录的人员担任教练员的情形。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建立健全了一套独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教学管理制度、教练员管理制度和考核管理办法等。公司高度重视对教练员教学技能及教学水平的提升，加强对教练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驾驶新知识、新技术的再教育，对教练员每年进行至少一周的脱岗培训，提高教练员的职业素质，规范教练员的教学行为。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教练员教学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对教练员的教学水平和职业道德进行评议，公布教练员的教学质量排行情况，督促教练员提高教学质量，并根据考核结果给予适当的奖惩。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执行了教练员培训及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关制度的要求对教练员的教学水平和职业道德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教练员教学不当与客户产生纠纷或诉讼的情形。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安行天下未为员工缴纳生育险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公司所聘用的教练员符合机动车驾驶培训人员相关资质，不存在聘用无资质人员的情形；公司目前聘用的从事培训活动教练员不存在有交通违法记分满分记录、发生交通死亡责任事故、组织或参与考试舞弊、收受或索取学员财物的人员担任教练员的情形；公司制定并执行教练员培训及管理制度，并对教练员的教学水平和职业道德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教练员教学不当与客户产生纠纷或诉讼的情形。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段磊、王保山、袁飞、唐建强，其具体情况如下：

段磊：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4年亳州市青年岗位能手和亳州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曾任天津空军地勤部队一级士官，亳州市保安服务公司经营部主任，亳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驾驶员，建投驾校A1、A3和B2教练员。现为公司教练队长，已累计培训学员680余人。

王保山：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从

事个体出租车经营，任亳州现代医院驾驶员，建投驾校 B2、C1 教练员。现为公司教练队长，已累计培训学员 680 余人。

袁飞：男，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从事个体汽车运输经营，任建投驾校经理班 C1 教练员。现为公司教练队长，已累计培训学员 600 余人。

唐建强：男，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从事个体出租车经营，任安徽省古井九方制药厂业务员，建投驾校 VIP 班 C1 教练员。现为公司教练队长，已累计培训学员 620 余人。

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2.96	100.00	1,295.76	100.00	1,160.58	100.00
其中：驾驶培训收入	322.96	100.00	1,295.76	100.00	1,160.5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 计	322.96	100.00	1,295.76	100.00	1,160.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逐步增加。其原因是 2015 年度，为了应对竞争激烈的驾培市场，公司增加了教练员、教练车及其他设施，公司管理、招生、教学等各方面经验的积累和效率的提高，公司驾培能力得以充分释放，学员数量增加。

（二）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驾培服务的客户是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70 周岁以下符合《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要求的自然人群体。公司学员均为个人，因此公司客户极为分散，前五名中客户中不存在销售占比超过 5%的客

户。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服务对象为符合条件的自然人，存在现金收款比例较大的情况。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现金收款的金额分别为1,261.58万元、1,511.42万元和376.15万元，占公司当年全部收款金额分别为75.25%、74.28%和71.55%。公司现金付款主要为支付学员退费及部分费用报销，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现金付款金额分别为32.65万元、37.91万元、11.45万元，占公司当年全部付款金额比重分别为1.90%、1.32%、1.24%，现金付款金额较小，且现金付款比例逐年下降。公司十分注重现金交易的规范性，尽量减少现金交易，报告期后已不存在现金支付的情况。

由于公司所处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的特殊性，服务的对象全部为个人，收取的现金主要为学员的培训费，因此现金收款比例较大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虽然公司已在报名网点安置了POS机，但支付学费的方式主要取决于学员偏好，学员按其支付的方便程度，可自主选择现金支付和POS机刷卡支付两种方式。由于公司注册地位于安徽省经济较为落后的皖北地区亳州市，且公司为“亳州市失地农民技能培训定点机构”，一部分学员均为当地农民，不具备刷卡支付或转账支付的条件。综上所述，公司现金收款比例较大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和所处地区的特征。

针对现金收款比例较大的情况，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严格收支两条线，实行不同人员相互稽核，现金收款实行定期归结等，当日将现金收款存入银行，以严格控制现金收款，保证实际收款金额与账面记录相一致。对于前来报名培训的客户，要求对方进行刷卡支付，进一步加强现金收款情况管控，尽量避免直接的现金结算。如果确实不能使用刷卡支付

的客户，在履行现场收款人员、报名点负责人员现场核实的基础上，再进行收款，并开具相应的单据；现金收款结束后，由相应人员在当日将现金收款交给财务部，由财务部核实相关情况后登记入账，报主管负责人审定后由财务部指定人员于当日存入银行公司账户。公司已经注意到了现金收款带来的风险，公司也在大力推广POS机支付或银行转账支付，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比例已经有所下降。因此，针对现金收款比例较大的情况，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支付，并采取了有效的措施，以逐步降低现金收款的比例，确保现金收款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驾驶培训，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燃料（汽油、柴油、天然气）、折旧等，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成本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82.92	44.82	327.43	43.26	301.20	48.68
资产折旧	72.22	39.03	265.91	35.13	206.87	33.43
汽油、柴油及天然气	20.08	10.85	110.01	14.53	79.67	12.88
车辆维修及保险费	9.53	5.15	45.17	5.97	29.25	4.73
其他	0.27	0.15	8.44	1.11	1.74	0.28
合计	185.02	100.00	756.96	100.00	618.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相应期间采购总额的比如下：

（1）2016年1-3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建安集团	40.00	30.42
2	亳州市宜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3.80	18.10
3	东明石油经销有限公司	14.56	11.07

4	北京壹零叁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	7.60
5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亳州供电公司	8.50	6.46
合 计		96.86	73.66

(2)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安徽省亳州市奇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39.20	38.24
2	安徽省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6.00	20.97
3	东明石油经销有限公司	77.58	8.75
4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6.83	5.28
5	建安集团	40.00	4.51
合 计		689.61	77.75

(3)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建安集团	40.00	16.61
2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9.45	16.39
3	东明石油经销有限公司	29.12	12.10
4	亳州市宜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3.50	9.76
5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亳州供电公司	16.50	6.85
合 计		148.57	61.7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均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上述供应商中，建安集团系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亳州市宜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系建安集团控制的公司，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系建安集团的参股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1、主要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备注
驾培学员	企业驾培业务存续期	-	培训费用视培训车型确定

2、主要采购合同

公司主要采购合同指公司与供应商签订主要合同，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1	安徽省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5	186.00
2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2. 1	30.00
3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5	10.00
4	亳州市宜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 2	23.80
5	北京壹零叁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 11	10.00

3、借款及担保合同

2015 年 9 月，建投驾校与亳州市徽银创盈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签订《徽商银行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2015 年亳分（支）行委贷字第 0911083 号），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18 年 8 月 26 日。亳州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前述借款进行担保。

4、租赁合同

(1) 2014 年 1 月、2015 年 1 月和 2016 年 5 月，公司分别与建安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租赁建安集团位于亳州市南部新区中药产业创业园 B 区保健品车间 8#103、203 的房屋，共计 3028.2 平方米，租金为 10 万元/年，租期均为 1 年。

(2) 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亳州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建安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租赁建安集团位于亳州市南部新区中药产业创业园西侧、105 国道东侧的土地，共计 45,000 平方米，租金为 30 万元/年，租期为 15 年。

4、主办券商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协议

2016年7月27日，国元证券作为主办券商与公司签署了《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

（五）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

1、环境保护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根据亳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亳州建投驾驶员培训学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亳环表[2011]81号）和《关于亳州建投驾驶员培训学校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亳环验【2016】20号），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投驾校项目通过环保审批和环保验收。

根据亳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认定安行天下设立至今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该局处罚的情况。

2、安全服务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服务，并将包括车辆安全、消防安全、培训安全等的安全管理纳入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教练车及设备设施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对包括车辆安全、消防安全、培训安全、教学设施安全在内的安全管理，以及安全管理责任、教学车辆及设施管理责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安全工作由**公司总经理负责，为总安全负责人，在每期新学员开始培训之前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同时，公司为每个科目再指定一名安全负责人，负责本科目的所有安全工作。**而每个教练员负责自身培训学员和培训工作的安全事项，**为安全培训工作的直接责任人。每个科目的安全负责人定期检查各自科目的安全工作，并向总安全负责人汇报。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未发生过机动车驾驶培训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不存在因安全管理事项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亳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认定安行天下自设立以来遵守

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3、质量控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服务体系的质量控制，本着“诚信、务实、专业、共赢”的文化理念和“精品教育、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办学方针，赢得社会信任和公司声誉。公司建立了一整套考试合格率考核制度，对每个教练员培训的学员考试合格率均纳入该教练员的考核；并建立了教学服务投诉机制，可以通过值班人员、电话客服和网络渠道进行投诉。

根据亳州市质量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认定安行天下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生产和质量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招生模式

公司招生以自主招生为主，坚持以“口碑式营销”的模式吸引学员，即通过学员的宣传和介绍，给公司带来学员；另一方面，公司也通过主动式营销的方式招收学员；此外，公司还通过朋友介绍等方式吸引学员。

（二）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的物品包括车辆、燃料等，车辆主要有训练用车，主要使用天然气、汽油、柴油作为主要燃料。公司柴油、天然气通过办卡充值的方式就近采购；汽油采购在报告期内从供应商直接供货，降低了部分采购成本，但由于用量较小，目前拟通过加油站就近采购。

（三）服务模式

公司以学员需求为导向，在树立良好服务理念的同时，打造了自学员报名至获得驾驶执照的全流程服务链条，有效地支撑了良好的客户体验。报名阶段，公司设有客服中心、招生网点等招生渠道，最大化为学员报名提供方便；培训阶段，公司拥有完善的、标准化的培训设施，同时拥有完善的网络预约系统，保证学员

训练课时；考试阶段，公司负责组织、接送、陪同，以保证通过率。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P82 教育”；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P82 教育”中的“P8291 职业技能培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P 教育”之“P82 教育”之“P829 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之“P8291 职业技能培训”。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交通部为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行业的主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 交通安全法》，机动车的驾驶培训实行社会化，由交通主管部门对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实行资格管理，其中专门的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由农业（农业机械）主管部门实行资格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2 修订），道路运输相关业务包括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主管全国道路运输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领导本行政区域的道路运输管理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实施道路运输管理工作。根据交通部《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6 年第 2 号），交通部主管全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领导本行政区域内的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符合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驾驶许可条件；经考试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给相应类别的机动车驾驶证。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行业主要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日期	颁布机构
1	《交通部关于整顿和规范道路运输市场秩序的若干意见》（交公路发[2001]258号）	2001.5	交通部
2	《关于道路运输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交公路发[2001]298号）	2001.6	交通部
3	《交通部关于印发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交公路发[2002]356号）	2002.8	交通部
4	《预防道路交通事故“五整顿”“三加强”实施意见》（公通字〔2004〕33号）	2004.4	公安部、国家发改委、交通部、农业部、国家安监局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405号）	2004.5	国务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交通部、农业部关于印发<机动车驾驶员队伍整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公通字[2004]50号）	2004.7	公安部、交通部、农业部
7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6年第9号）	2007.3	交通部
8	《交通部关于促进道路运输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交公路发[2007]610号）	2007.11	交通部
9	《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关于加强机动车驾驶培训质量监督工作的通知》（公交管[2008]135号）	2008.6	公安部交通管理局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1年修正）（主席令第47号）	2011.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1	《道路运输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交运发[2011]590号）	2011.10	交通部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客货运驾驶人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公通字[2012]5号）	2012.2	公安部、交通部
13	《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号）	2012.7	国务院
14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123号）	2012.9	公安部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2修订）（国务院令第406号、第628号）	2013.1	国务院
16	《机动车驾驶培训教学与考试大纲》（交运发[2012]729号）	2013.1	交通部、公安部
17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考试制度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办发	2015.11	国务院办公厅

	(2015) 88号		
18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2016年修订) (交通部令2006年第2号)	2016. 4	交通部

此外，交通部组织制订了国家标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2013)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GB/T30341-2013)，并于2014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明确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要求。

(三) 行业概况

1、行业发展历程

我国的汽车驾培服务行业是一个既传统又现代的行业，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和汽车工业的发展而发展的。从初期的“拜师学艺”开始，历经职业驾驶员培训、驾驶培训市场的萌芽、驾驶培训市场的动荡，直到现在的驾培市场的社会化，走过了近60年的历程。

我国的驾培服务行业经历了四个时期：

第一时期是1988年以前，由交通主管部门(车辆监理所)负责驾驶员管理与考试，驾驶员主要是从事专业服务和运输，主要靠技工学校驾驶专业、部队复转军人、运输企业以师带徒。

第二时期是1988年至1993年，划归公安交警部门负责管理和考试，驾驶员主要来源是公安交警部门负责管理和考试，驾驶员主要来源是公安交警部门自己举办的驾驶培训班、委托专业运输企业开办的培训学校和技工学校驾驶专业开办的培训班。

第三时期是1993年至2004年，交通部门负责驾培行业管理，公安部门负责驾驶证考试、发放工作，驾驶员的来源有公安交警部门办的驾校、公安交警部门认可的社会驾校、各类大专院校办的培训班、原有的培训班等，这是我国驾驶员培训行业最为混乱的时期，驾驶培训班无规律增长。

第四时期是2004年以后，实现真正意义上的考培分离，交通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考试部门逐渐开始协调、配合，培训与考试制度逐渐完善，驾校开始有序发展，驾培市场逐渐规范，驾驶员培训走向社会化、市场化道路。

2、行业发展现状

随着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政策的出台，驾驶员培训步入市场化机制运作阶段，各类驾校如雨后春笋般地产生。驾校数量虽然有了较快发展，但在教学质量、效果上各驾校发展不一致，各地区之间差距较大，“小规模、过于分散、实力不强”是目前驾校的主要现状。

（1）行业不断发展，规模不断扩大

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对机动车驾驶的需求不断增加，我国驾驶培训行业不断发展壮大。2009-2013年，全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数量以9%的增速增加，全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人员复合增长率超过10%。至2013年底，我国共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户12,556户，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员61.9万人，培训管理人员10万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学车辆50.6万辆，2013年我国共完成机动车驾驶员培训2,044万人次。截至2014年年底，我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突破3亿大关。预计未来10年，驾驶人仍将以每年2,000多万人的速度快速增长。

（2）教学模式陈旧，内部缺乏科学管理体系

目前我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体制实行训考分管机制，随着各部门日益强化对机动车驾照考试的监管，考试难度也相应提高。但许多驾校内部缺乏科学的管理系统，无切实可行的规章制度，在教学方法上沿用旧的教学模式，在实际操作中压缩学员上车时间、一车配多名学员的现象多有出现，在培训过程中放松对学员的要求，缺乏对学员进行全面教育的思想，整个教学系统缺乏系统性和全面性。

（3）区域市场竞争激烈，缺乏品牌意识

机动车驾驶培训实行社会化，培训机构数量众多，竞争激烈。许多驾校注重如何获取更多的经济利益上，忽视自身发展的长期规划。各驾校不是通过品牌价值来赢得消费者，而是主要依靠降低价格来提高市场占有率，这样就造成整个行业陷入恶性循环中；同时许多驾校缺乏品牌意识，在驾校发展过程中不注重品牌建设，忽视品牌的重要性。品牌是企业核心价值的体现，是一种无形资产，缺乏品牌意识将严重制约驾校的长远发展。

（4）多数驾校服务单一，但创新业态已出现

多数驾校单纯提供驾驶培训服务，收入来源单一，而有少数驾校以驾驶培训

服务为中心，积极延伸业务链条，还提供班车接送、代理办证、实际道路陪练、汽车维修、汽车消费金融、汽车美容、汽车销售和餐饮零售等服务。很多驾校均拥抱互联网，但绝大部分在招生环节简单应用。深入触网的驾驶培训网络平台公司也已出现，用户较多的为驾校一点通（网址：<http://www.jx edt.com/>）。

（四）公司所属行业市场规模

1、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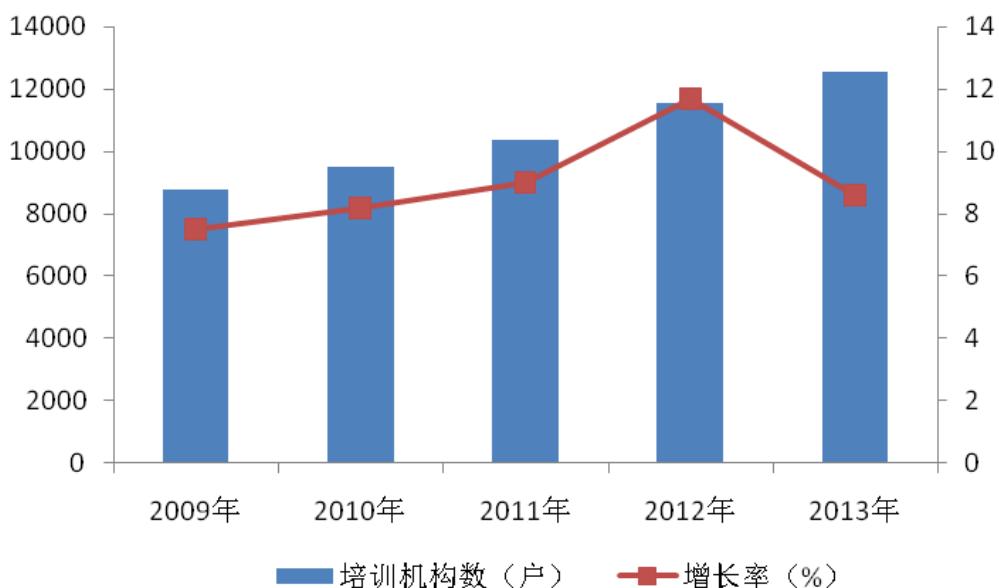
2012年，我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户11,557户，共完成机动车驾驶员培训2,228.8万人次，比2011年增加273.7万人，增幅达14%。其中培训合格的达1,926.0万人次，完成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297.2万人次，比2011年增加23.3万人。

2013年，我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户12,556户，共完成机动车驾驶员培训2,044万人次，比2012年减少184.8万人，降幅为8.3%。其中培训合格的达1,710.2万人次，完成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258.3万人次，比2012年减少38.9万人。

2、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情况

截至2013年年底，我国共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户12,556户，比2012年增加了999户，增幅为8.6%。2009-2013年全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数量及增长率见下图：

全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数量及增长率



从企业数量分布区域分析，东部地区经济发达，人民消费观念与消费水准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汽车驾驶培训服务产业规模呈现逐步稳定增长态势，企业共计4,800家；中部地区汽车驾驶培训服务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共计3,888家企业，市场竞争激烈；受地区行业管理不规范、经济发展相对落后、人口基数小等诸多因素影响，目前西部地区市场规模明显落后于其他地区，企业数量总计为3,705家。

3、从业人员情况

2013年，我国共有机动车驾驶教练员61.9万人，比2012年增长18.4%，其中理论教练员4.5万人，驾驶操作教练员56.7万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驾驶教练员10,745人，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培训教练员2,021人。另外，共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人员10万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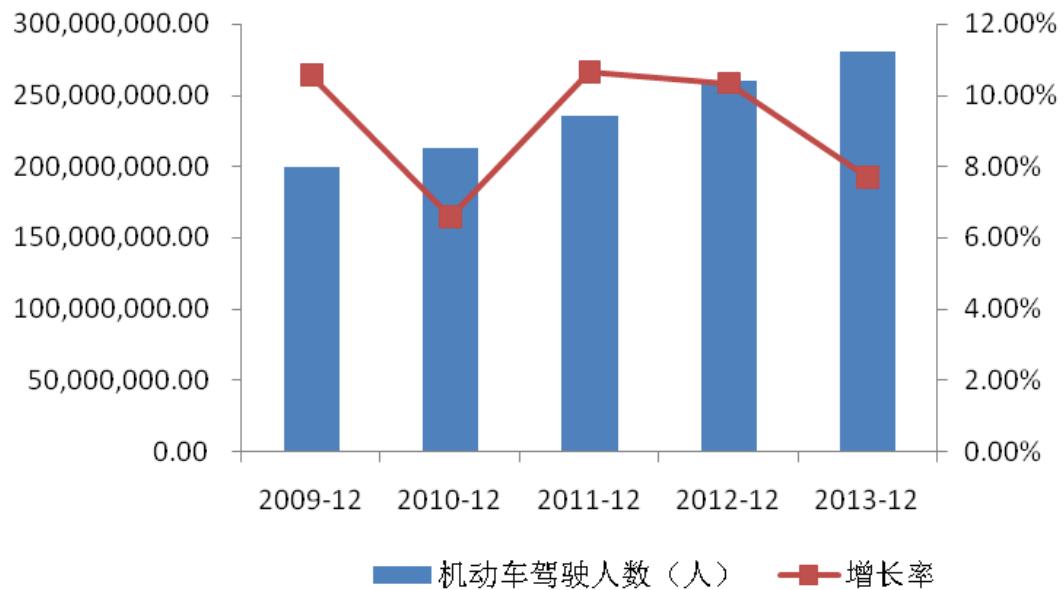
4、教学车辆情况

2013年，全国拥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学车辆50.6万辆，同比2012年增长16.6%。其中大型客车5,030辆，比上年增长5.0%；通用货车半挂车（牵引车）3,160辆，比上年增长17.9%；城市公交车1,255辆，比上年增长17.8%；中型客车2,064辆，比上年减少3.7%；大型货车5.3万辆，比上年增长3.1%；小型汽车42.8万辆，比上年增长19.3%；低速汽车2,963辆，比上年减少21.9%；摩托车8,449辆，比上年增加7.5%；残疾人教学车辆487辆，比上年增加1.7%。2013年，全国共推广应用机动车驾驶模拟机5.9万台，比上年增长22.1%，使用驾驶模拟器节能减排示范效果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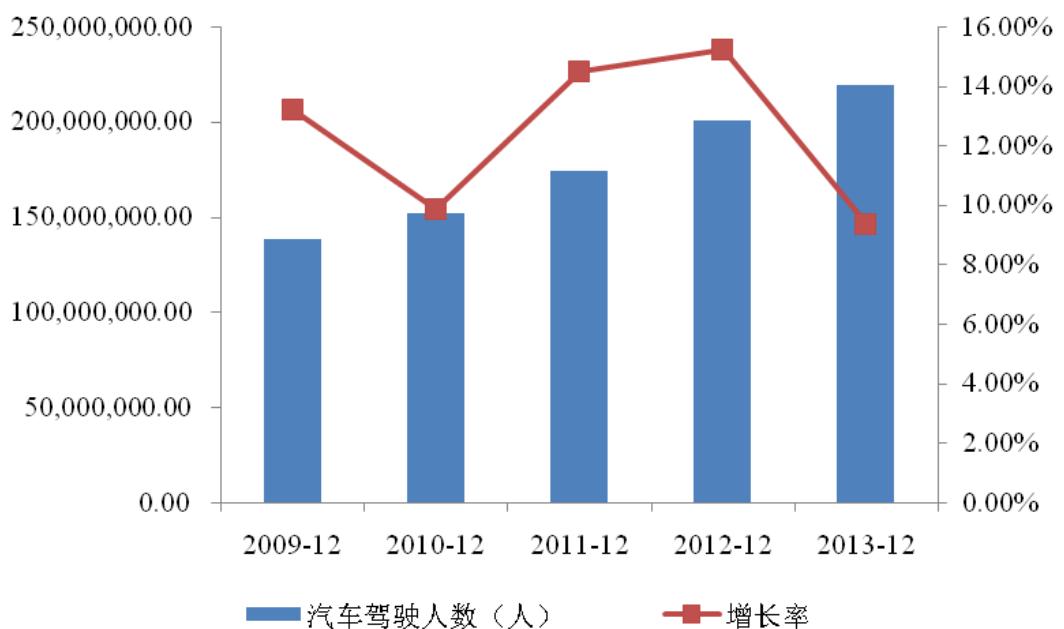
5、驾驶员数量情况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汽车消费潜力不断释放，汽车保有量继续呈快速增长趋势。伴随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机动车驾驶人数量也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16年3月，全国机动车驾驶人总量已超过3.34亿人，新领证机动车驾驶人809万人，比去年同期提高37万人，同比增长4.79%。2009-2013年全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及增速见下图：

全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及增速



全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及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6、市场规模情况

2009-2013 年，我国新增汽车驾驶员人数分别为 1,463 万人、1,389 万人、2,286 万人、2,611 万人和 1,844 万人，按照公司汽车驾驶培训人均价格近三年的平均数计算，市场规模已超过 1,000 亿元。

（五）行业竞争及公司优劣势

1、竞争格局

随着汽车保有量的不断攀升和人们对学习机动车驾驶技术需求的不断扩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服务企业的数量在持续增长，但是整体质量普遍偏低，散、小、乱等问题成为了现阶段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市场中的主要问题。

2、竞争优势

(1) 服务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信、务实、专业、共赢”的文化理念和“精品教育、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办学方针，以服务求生存，以贡献求发展，以向社会输送合格的驾驶人才为己任，致力于用一流的教练队伍、一流的教学内容、一流的教学方法、一流的教学管理，打造一流的精品驾校。公司招生规范，教学质量优秀，培训过程友好和谐，培训方式创新独特，培训设施标准先进，确保让每位学员满意，在驾培服务行业形成了自己的竞争优势。

(2) 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诚信、务实、专业、共赢”的方针，在管理上切实做到了有章可循、有章必依、执章必严、违章必究。公司制订了一系制度，对所有车辆、教练员、学员、场地等统一规范管理，对招生、教学、考试等业务流程统一规范管理。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优秀管理团队，能够准确把握行业政策和行业发展防线，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提升驾驶培训行业的整体品质，为缓解道路拥堵、最大限度的降低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贡献自己的力量。公司在对待员工方面做到人文关怀，奖惩分明；在人员管理方面，公司按照“人尽其才、物尽其用”的原则，为每位员工创造一个充分展示自己才能的空间，通过内部培训提高和外部招聘高素质人员相结合，壮大公司的人才储备。

(3) 品牌优势

公司属于亳州市国资委下属企业，依靠优质的服务和高效的管理，使得“建投驾校”品牌的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得到了广大学员、同行、监管机构乃至社会的广泛认可。目前，公司是“安徽省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 AAA 级质量信誉单位”、“亳州市消防支队机动车驾驶员定点培训机构”、“亳州市失地农民技能培训定点机构”、“谯城区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

3、竞争优势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融资渠道单一，为满足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需求，公司需要通过多种融资渠道来扩大业务范围，实现较快发展。

（六）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1、行业的上游情况

汽车驾驶培训服务行业的上游行业为汽车及相关行业。行业主要采购对象是汽车及零配件、燃料。目前，国内汽车制造及销售已形成完全市场化竞争，大型服务企业对汽车采购及维修需求相对较大，对上游供应商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与此同时，汽车及燃料成本占公司经营成本比重有限，因此行业对上游汽车及相关行业依赖性较低。

2、行业的下游情况

汽车驾驶培训服务行业的下游为个人，即最终消费者，客户需求受到中国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人均收入持续提升、汽车售价的降低、民众对汽车驾驶消费观念的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随着人均购买力不断提高，私人汽车拥有量逐步增加，个人对机动车驾驶培训的需求也在随之增加。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保持了长期快速地发展势头。即便是面临复杂严峻的国际国内环境，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仍达到67.67万亿元，比上年增长6.9%。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2020年要比2010年翻一番。实现这一目标，未来8年经济增长7%-8%将成新常态。国民经济的发展催生了对机动车及驾培行业的需求。

（2）人民收入水平的提高

改革开放以来，城乡居民收入继续增加。2015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966元，比上年增长9.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1,195元，比上年增长

8.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291元，比上年增长8.4%。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5,712元，比上年增长8.4%；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1,392元，增长7.1%；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9,223元，增长10.0%。随着宏观经济逐步向好，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即期和远期消费能力增强，我国城乡居民消费结构由生存型消费向发展型消费升级，对汽车、驾培服务等相关需求将大幅增加。

（3）城市化率的提高

2014年3月16号，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印发了《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这是今后一个时期指导全国城镇化健康发展的宏观性、战略性、基础性的规划，也是中央颁布实施的第一个城镇化规划。根据该规划，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的发展目标包括城镇化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即城镇化健康有序发展，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0%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5%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与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差距缩小2个百分点左右，努力实现1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随着城镇化率的提高和人民收入的增长，越来越多的居民有能力消费汽车，这成为推动未来我国汽车驾培服务行业的重要因素，未来汽车驾培服务行业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4）汽车消费的稳步增长

2015年，我国汽车产销超过2,450万辆，分别达到2,450.33万辆和2,459.76万辆，创历史新高，比上年分别增长3.3%和4.7%，连续七年居世界首位。2015年，新能源汽车继续高速增长，全年新能源汽车生产340,471辆，销售331,092辆，同比分别增长3.3倍和3.4倍。2015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17,228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955万辆），比上年末增长11.5%，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14,399万辆，增长14.4%。民用轿车保有量9,508万辆，增长14.6%，其中私人轿车8,793万辆，增长15.8%。汽车消费的稳步增长为驾培行业的振兴提供了强劲动力。

（5）驾驶培训考试制度的改革

《关于全面深化公安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改革方案提出，改革驾驶人培训考试，推行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异地考试等制度。目前，部分地区已开展试点。此次驾考改革若能全面实现，将打破驾校驾照培训、报考垄断，驾驶培训行业将重新洗牌，使驾驶培训回归服务本位。改革将促使驾校改变办学、

招生方式，改进服务、提高效率和降低收费，一些收费合理的、保证一对一教学和学习效率的个人或小规模办学将成为可能，同时具有场地、车辆、教练员、管理、品牌优势的大型驾校将更加壮大，而无法适应新形势、不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驾驶培训机构将被淘汰。

2、不利因素

（1）驾照考试难度增大可能导致运营成本提高

近年来，交通部和公安部对道路安全、和谐交通的重视程度显著提高，努力推动驾培服务企业逐步从应试教育模式向素质教育模式的发展与升级，并对参加考试的学员提出更高要求，督促驾驶培训机构增加教学内容，驾照考试难度增大，该等措施可能导致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的运营成本提高。

（2）行业资金需求量大，限制了企业规模扩张速度

基于汽车消费综合服务行业的特殊性，行业内企业若进行规模扩张，须购置大量服务车辆以及一定面积的土地，二者所需投资通常较大，仅依靠企业自有资金往往较难在短期内迅速完成企业的规模扩张，因此造成了当前行业内多数企业选择维持自身经营现状，导致自身服务能力与市场需求不相匹配，服务质量受到影响。综上，行业前期投资规模与企业资金现状的失调限制了企业规模扩张的速度，进而影响了行业整体服务质量的提升。

（八）行业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根据新华社等媒体2015年2月15日的报道，中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深化公安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改革方案并发布实施，其中包括改革驾驶人培训考试，推行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异地考试等制度。目前，深圳等地区已经开始试点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的相关工作。

为了促进驾驶培训市场开放竞争、驾驶考试公平公正、服务管理便捷高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驾驶培训考试需求，不断提高驾驶培训考试质量，2015年12月1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考试制度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88号）（以下简称“国

办88号文”），指出改革的主要任务集中在培训方式、培训管理、考试供给能力、考试组织方式、监督问责、服务水平等六个方面，涉及驾驶培训行业管理体系、主管部门、培训机构和从业人员，将于2016年上半年启动重大事项改革试点，2017年总结试点经验深入推进，于2018年全面完成改革重点任务。随着改革的推进，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自身的服务品质以保证竞争优势，将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公路里程数量的高速增长，道路交通、用车环境等基础设施配套日趋成熟，以及中国跃居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汽车驾驶技能已成为重要生活技能，推动驾培服务行业快速增长，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行业内优势企业可以通过标准化管理、资金、人才的集中优势，快速复制实现规模型扩张，从而突破行业发展的地域性束缚。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快速发展，将存在着被同行业超越的风险。

3、驾照考试难度加大的风险

近年来，交通部和公安部对道路安全、和谐交通的重视程度显著提高，努力推动驾培服务企业逐步从应试教育模式向素质教育模式的发展与升级，并对参加考试的学员提出更高要求，督促驾驶培训机构增加教学内容，驾照考试难度增大。该等措施可能导致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的运营成本提高，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及主办券商分析

（一）公司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对自身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自我评价。

1、公司拥有持续营运记录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驾驶培训。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6]3875号），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

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160.58万元、1,295.76万元和322.9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100.00%，公司业务明确。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21.13万元、-94.38万元和-21.2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09.81万元、115.61万元和5.54万元。根据亳州市人民政府2011年第133号关于“被征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问题协调会议纪要”的精神，对亳州市南部新区、亳州市经济开发区范围内的被征地农民，在安行天下进行驾驶培训的，报名费差价部分由相关政府部门予以补偿。2014年度、2015年、2016年1-3月收到的失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补贴金额分别为359.27万元、218.37万元以及21.14万元。该类政府补贴收入系失地农民驾驶培训费差价补贴，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相关规定，并能持续取得。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经营盈利能力。

2、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

3、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会审字[2016]387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及资产运营状况良好，且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动车驾驶培训，市场空间广阔。

综上，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二）主办券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驾驶培训。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6]3875号），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160.58万元、1,295.76万元和322.9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100.00%，公司业务明确。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21.13万元、-94.38万元和-21.25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09.81万元、115.61万元和5.54万元。根据亳州市人民政府2011年第133号关于“被征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

问题协调会议纪要”的精神，对亳州市南部新区、亳州市经济开发区范围内的被征地农民，在安行天下进行驾驶培训的，报名费差价部分由相关政府部门予以补偿。2014年度、2015年、2016年1-3月收到的失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补贴金额分别为359.27万元、218.37万元以及21.14万元。该类政府补贴收入系失地农民驾驶培训费差价补贴，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相关规定，并能持续取得。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盈利能力。公司主要为机动车驾驶员提供培训服务，持有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可以从事三种(含三种)以上相应车型的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目前公司提供五种准驾车型的培训服务，涵盖了A1、A3、B2、C1、C2等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的培训车型。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收入水平和城市化率的提高，居民汽车消费能力不断增强，导致驾培行业发展迅速，行业规模显著扩大。未来，随着驾考制度的改革，驾培行业不断规范和发展，汽车驾培服务行业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具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三会”的运作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监事的治理结构，在公司出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会议决议内容得到了执行。但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仍存在一定的瑕疵，如股东会的召开没有按照章程规定提前通知、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完整、不规范等。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历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以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

（三）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治理结构，运作较为顺畅。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

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监事会成员3名，其中职工代表1名。投资者、职工代表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职责。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的保护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制，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通知、召开程序、提案以及表决程序等都做出了相关规定，此外公司还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完善修订了公司章程，有效维护了公司股东对公司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质询权。

（二）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依法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法人治理制度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防范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与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二年一期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后认为：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法人治理制度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的治理机制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一期的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合法合规经营，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出具《承诺》：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安车运输及建安建团已出具《承诺》：最近两年一期内本公司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业务，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独立、完整的培训、采购、销售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

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体系。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目前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及配套设施，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被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任何职务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与间接控制公司的建安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建安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目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有效避免发生同业竞争，安行天下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重要关联方建安集团已分别作出了以下书面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公司（安行天下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安行天下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安行天下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公司将立即通知安行天下，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安行天下。

（3）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安行天下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客户资料、服务渠道等商业秘密。

（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公司将向安行天下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六、报告期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一）报告期公司资金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间接控股股东建安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累计占用公司资金金额为 1,608.01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资金已经归还，公司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与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此外，建安集团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	------	--------	------	----------

闫宇	董事长	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安车运输	董事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安源检测	总经理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伍旭	董事	建安集团	副总经理	间接控制本公司
		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安车运输	董事长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安源检测	董事长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亳州城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薛继霞	董事、总经理	-	-	-
丁盛	董事	安车运输	运营总监	控股股东
		安源检测	监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张伟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贺超	监事会主席	安车运输	监事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安源检测	董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安车运输控制
钱梦雅	监事	-	-	-
姜昆	监事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直接对外投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五人。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公司董事为伍旭、李涛、闫宇、张国玉、程慧；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公司董事为闫宇、伍旭、薛继霞、丁盛、张伟。

2、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规范治理的要求，选举了新一届董事会成员。2016年6月3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闫宇、伍旭、薛继霞、丁盛、张伟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闫宇为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监事会，成员为三人。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公司监事为魏思、贺超、孙郑，其中孙郑为职工监事。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公司监事为贺超、钱梦雅、姜昆。

2、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规范治理的要求，选举了新一届监事会成员。2016年6月2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姜昆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6月3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贺超、钱梦雅等2名监事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贺超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为：2014年1月至2015年6月，公司总经理为伍旭，副总经理为闫宇，财务负责人为陈平；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公司总经理为闫宇，财务负责人为陈平；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公司总经理为薛继霞，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张伟。

2、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规范治理的要求，选举了新的经营管理层。2016年6月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薛继霞为总经理，张伟为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85,684.54	755,582.31	3,378,563.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7,317.04	107,275.44	96,797.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161,748.19	16,195,566.79	118,717.20
存货	300,237.60	268,625.22	44,660.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83.27	15,333.28	5,525.04
其他流动资产	1,331,766.06	1,445,990.32	521,467.81
流动资产合计	49,196,336.70	18,788,373.36	4,165,732.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86,650.83	15,916,077.29	14,189,419.92
在建工程	1,449,772.00	1,400,340.00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 355. 57	51, 688. 90	86, 933. 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4, 138. 37	567, 796. 58	700, 762. 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 953. 81	412, 859. 49	502, 049.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 000.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 760, 870. 58	18, 348, 762. 26	15, 479, 165. 28
资产合计	66, 957, 207. 28	37, 137, 135. 62	19, 644, 897. 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8, 000. 00	1, 565, 000. 00	900, 000. 00
预收款项	9, 396, 358. 00	8, 513, 445. 00	6, 603, 944. 00
应付职工薪酬	1, 286, 793. 81	1, 036, 899. 70	936, 670. 91
应交税费	-	2, 509. 61	5, 880. 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 279, 424. 57	9, 922, 710. 57	5, 916, 706. 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 890, 576. 38	21, 040, 564. 88	14, 363, 201. 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000, 000. 00	10, 000, 000. 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9,700.00	775,000.00	1,116,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9,700.00	10,775,000.00	1,116,200.00
负债合计	33,580,276.38	31,815,564.88	15,479,401.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337,693.09	332,157.07	216,549.62
未分配利润	3,039,237.81	2,989,413.67	1,948,946.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76,930.90	5,321,570.74	4,165,496.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957,207.28	37,137,135.62	19,644,897.32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29,602.00	12,957,552.00	11,605,766.08
减: 营业成本	1,850,172.10	7,569,573.56	6,187,342.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617.68	509,534.37	510,862.97
销售费用	154,194.19	824,460.26	783,045.40
管理费用	1,212,249.91	4,764,669.53	3,719,548.89
财务费用	108,061.53	232,218.78	188,468.36
资产减值损失	1,818.60	910.80	5,210.8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512.01	-943,815.30	211,287.55

加： 营业外收入	296,700.02	2,548,454.17	3,941,054.9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188.01	1,604,638.87	4,152,342.48
减： 所得税费用	28,827.85	448,564.31	1,054,250.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60.16	1,156,074.56	3,098,091.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360.16	1,156,074.56	3,098,091.80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12,515.00	14,867,053.00	13,218,024.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967.93	7,829,265.75	8,078,19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5,482.93	22,696,318.75	21,296,21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405.93	1,870,626.82	1,012,705.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2,354.18	6,765,312.42	5,465,72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59.08	1,916,612.18	1,658,08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084.73	6,555,224.85	5,167,69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2,803.92	17,107,776.27	13,304,20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679.01	5,588,542.48	7,992,01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432.00	5,695,362.14	1,463,43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32.00	5,695,362.14	1,463,43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32.00	-5,695,362.14	-1,463,43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2,222.21	5,858,055.53	3,66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02,222.21	15,858,055.53	3,66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144.78	219,960.00	230,62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8,222.21	18,154,257.46	9,035,30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3,366.99	18,374,217.46	9,265,927.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8,855.22	-2,516,161.93	-5,599,927.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30,102.23	-2,622,981.59	928,651.0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582.31	3,378,563.90	2,449,912.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5,684.54	755,582.31	3,378,563.90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3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股本	2016 年 1-3 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332,157.07	2,989,413.67	5,321,570.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332,157.07	2,989,413.67	5,321,57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0							5,536.02	49,824.14	28,055,360.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360.16	55,360.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0									28,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0									2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5,536.02	-5,536.02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6.02	-5,536.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37,693.09	3,039,237.81	33,376,930.90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216,549.62	1,948,946.56	4,165,496.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216,549.62	1,948,946.56	4,165,49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607.45	1,040,467.11	1,156,074.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56,074.56	1,156,074.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115,607.45	-115,607.4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607.45	-115,607.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332,157.07	2,989,413.67	5,321,570.74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										-932,595.62	1,067,40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										-932,595.62	1,067,40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549.62	2,881,542.18	3,098,091.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98,091.80	3,098,091.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16,549.62	-216,549.62	—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49.62	-216,549.6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216,549.62	1,948,946.56	4,165,496.1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审计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会审字[2016]387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前期差错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设置“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按外币金额反映。

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

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划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

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八）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单项金额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建安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期间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至4年	40	4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2：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亏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

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

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十一）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适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	5	6.33

其他构筑物	15	5	6.33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00
办公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10	5	9.5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合同期限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年	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

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融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

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收入确认的时点如下：

公司主要提供驾培服务，收到学员款项时确认预收款项，每月末根据学员所处的阶段确认收入。

公司的驾驶技能培训共计 78 学时，其中科目一 8 学时、科目二 46 学时和科目三 24 学时，三阶段学时对应总学时的比例分别为 10.26%、58.97% 和 30.77%。根据公司多年积累的培训经验，一般学员学习完各阶段后，公司完成的工作量、学员掌握的驾驶技能程度均与此比例大致相同，以此为基础，公司在学员各阶段学习完成后，分别确认的收入比例为 10.00%、60.00% 和 30.00%。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

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

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

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指标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毛利率（%）	42.71	41.58	46.69
主营业务毛利率（%）	42.71	41.58	4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24.37	11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0.16	18.60	108.4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58	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	0.58	1.55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44	1.42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0.44	1.42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营业毛利率分别为46.69%、41.58%、42.7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18.41%、24.37%、1.03%，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55元、0.58元、0.03元。

报告期内，营业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在于报名人数增加使得营业收入增加，同时，营业成本也随之增加，但是并不能总是同步变动，从而使得营业毛利率发生变动。具体原因及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财务分析”之“六、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之“（三）毛利率分析”。

（二）偿债能力指标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比率（倍）	2.15	0.89	0.29
速动比率（倍）	2.14	0.88	0.29
资产负债率（%）	50.15	85.67	78.80

公司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8.80%、85.67%、50.15%，流动比率分别为0.29、0.89、2.15，速动比率分别为0.29、0.89、2.14。2016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较2015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在2016年增资2,800万元所致。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公司的资产结构较为合理。

（三）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10.76	48.24	259.87

由于驾培服务行业特点，公司存货主要是汽油等周转材料，金额较小，故存货周转率在报告期内变动较大。

（四）现金流量指标

1、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73.55	2,269.63	2,12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44.28	1,710.78	1,33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7	558.85	799.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5.14	569.54	14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	-569.54	-14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3,580.22	1,585.81	36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741.34	1,837.42	92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89	-251.62	-559.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3.01	-262.30	92.8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99.20万元、558.85万元、229.27万元。2015年较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140.01万元，主要系培训学员人数增加使得培训收入增加所致；2015年较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380.3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员工数量以及单位人工成本增加；二是因购买车辆、考试设备等固定资产使得相应的保险、维修费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6.34万元、-569.54万元、-15.14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支出主要系购买车辆、考试设备等固定资产。2015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较2014年增加423.20万元，主要是2015年大量购置车辆以及考试设备所致。

(3)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9.99万元、-251.62万元、2,838.89万元。2014年度与2015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动主要系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产生。2016年1-3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系公司本期增资2,800万元所致。

2、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各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对比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5.54	115.61	309.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0.18	0.09	0.52
固定资产折旧	76.49	282.86	224.75
无形资产摊销	0.98	4.00	3.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	12.32	1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财务费用	10.51	22.00	23.06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8.04	0.39	-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16	-22.40	-0.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75	-84.74	4.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27.07	228.73	227.71
其 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7	558.85	799.20

六、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一）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322.96	1,295.76	11.65	1,160.58
营业成本	185.02	756.96	22.34	618.73
营业利润	-21.25	-94.38	-546.66	21.13
利润总额	8.42	160.46	-61.36	415.23
净利润	5.54	115.61	-62.68	309.81

（二）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类型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2.96	100.00	1,295.76	100.00	1,160.58	100.00
其中：驾驶培训收入	322.96	100.00	1,295.76	100.00	1,160.5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322.96	100.00	1,295.76	100.00	1,160.58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均为驾驶培训收入。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00%、100.00%、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85.02	100.00	756.96	100.00	618.73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 计		100.00	756.96	100.00	618.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成本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618.73万元、756.96万元和185.02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100.00%，基本保持稳定。

2、营业成本具体构成

单位：万元

成本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82.92	44.82	327.43	43.26	301.20	48.68
资产折旧	72.22	39.03	265.91	35.13	206.87	33.43
汽油、柴油及天然气	20.08	10.85	110.01	14.53	79.67	12.88
车辆维修及保险费	9.53	5.15	45.17	5.97	29.25	4.73
其他	0.27	0.15	8.44	1.11	1.74	0.28
合 计	185.02	100.00	756.96	100.00	618.7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1）变动成本。包括公司教练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汽油、柴油、天然气和配件及修理等，主要与期间内驾培人次的变化有关，其占比相对较大；（2）固定成本。包括固定资产等的折旧；其他成本主要是教材、年检费、学员卡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较大的是人工成本、资产折旧和汽油、柴油及天然气，此三项成本之和在各年均占到了80%以上，可以看出，公司教练员的工资福利、资产的折旧和教练车消耗的汽油柴油是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最主要的部分，符合驾培服务行业特点。其中，2014年、2015年以及2016年1-3月人工成本各期金额分别为301.20万元、327.43万元和82.92万元，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教练员人数的增加，2014年、2015年以及2016年1-3月教练员人数分别约为45人、61人和66人，增长明显。汽油、

柴油以及天然气各期金额分别为79.67万元、110.01万元和20.08万元，也呈一定的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教练车数量增加，从而使汽油、柴油以及天然气的消耗增加。2014年、2015年以及2016年1-3月，资产折旧各期金额分别为206.87万元、265.91万元和72.22万元，逐年增加且占比较大，折旧主要系训练场以及教练车的折旧摊销，其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学员人数的快速增加，公司规模快速扩张，报告期内公司大量采购训练车辆和加快场地建设的结果。

（三）毛利率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	42.71	41.58	46.69
营业毛利率 (%)	42.71	41.58	46.69

2015年公司营业毛利率为41.58%，较2014年下降5.11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为了满足培训需求继续加大资本支出，使得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增加导致的折旧大幅上升，使得毛利率小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标准化和规模化教学，加大对成本的精细化和集约化控制力度，同时凭借其在市场上的定价权，使公司业务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驾驶培训业务比对：

可比公司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东方时尚	57.71%	59.55%
云南一乘	44.96%	43.74%
安行天下	41.58%	46.69%

通过上表可知，由于驾驶培训行业具有很强的区域性特点，各公司的毛利具有很大的差异。结合公司所在地区和公司的规模，公司毛利率在同行业公司中，处于正常合理水平。

（四）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10.39	42.45	38.30
管理费用	126.25	516.47	411.96
财务费用	10.81	23.22	18.85
期间费用合计	147.45	582.13	469.11
营业收入	322.96	1,295.76	1,160.5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22	3.28	3.3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9.09	39.86	35.5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35	1.79	1.6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 (%)	45.66	44.93	40.42

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0.42%、44.93%、45.66%。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随着公司规模的增加而增加,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不断上升。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市场推广费	8.69	83.63	22.57	53.17	15.02	39.22
折旧费	1.44	13.86	5.76	13.57	5.67	14.80
其他	0.26	2.50	14.12	33.26	17.61	45.98
合 计	10.39	100.00	42.45	100.00	38.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市场推广费等。市场推广费系公司为了应对驾驶员培训行业激烈的竞争所进行的宣传活动产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90.65	71.80	369.85	71.61	274.36	66.60
办公费	15.38	12.18	52.07	10.08	46.01	11.17
租赁费	10.00	7.92	40.00	7.74	40.00	9.71
折旧费	2.83	2.24	11.19	2.17	12.21	2.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	2.33	12.32	2.39	11.06	2.68
无形资产摊销	0.98	0.78	4.00	0.77	3.62	0.88
其他	3.47	2.75	27.04	5.24	24.70	6.00
合 计	126.25	100.00	516.47	100.00	411.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办公费等。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资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费用呈逐年增加趋势。其中，职工薪酬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加 95.49 万元，增长 34.80%，主要原因系公司员工薪酬提高所致。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30.74	61.80	23.06
减：利息收入	20.35	41.10	7.31
利息净支出	10.39	20.70	15.7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0.42	2.52	3.10
合 计	10.81	23.22	18.85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利息收入分别为 7.31 万元、41.10 万元、20.35 万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利息支出 23.06 万元、61.80 万元、30.74 万元。利息支出系公司向银行进行借款以及向关联方进行资金拆借而产生，利息收入系关联方向公司进行资金拆借收取的利息以及公司自有资金在银行存放产生的存款利息。

（五）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29.67	252.49	393.39
其 他	0.00	2.36	0.72
合 计	29.67	254.85	394.11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备注
就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设备竞争性分配补助资金	8.53	34.12	34.12	与资产相关
失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补贴	21.14	218.37	359.27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9.67	252.49	393.39	-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补助产生。具体明细如下：

(1)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安徽省就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设备补助资金竞争性分配暂行办法》(财社【2013】762号)规定，公司于2013年、2014年分别收到就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设备竞争性分配补助资金124.30万元、46.30万元，公司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折旧或摊销年限分期进行结转，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分别为34.12万元、34.12万元、8.53万元。

(2) 根据亳州市人民政府2011年第133号关于“被征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问题协调会议纪要”内容，对亳州市南部新区、亳州市经济开发区范围内的被征地农民，采取相关部门承担部分培训费用、政府集中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2014年度、2015年、2016年1-3月收到的失地农民汽车驾驶技能培训补贴金额分别为359.27万元、218.37万元以及21.14万元。

（六）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表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 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00%

报告期内，公司不享受税收优惠。

（七）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现金	1. 11	2. 08	3. 58
银行存款	3, 127. 45	73. 48	334. 27
合 计	3, 128. 57	75. 56	337. 86

2016年3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股东增资款2, 800万元所致；2015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原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 以 内	10. 73	100. 00	10. 73	100. 00	9. 68	100. 00
合 计	10. 73	100. 00	10. 73	100. 00	9. 68	100. 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2016年3月31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 3. 31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亳州分公司	7.53	70.18
安徽省电力公司亳州供电公司	2.02	18.83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8	11.00
合 计	10.73	100.00

②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 12. 31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97	64.99
安徽省电力公司亳州供电公司	3.49	32.5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亳州分公司	0.27	2.49
合 计	10.73	100.00

③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4. 12. 31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28	44.26
安徽省电力公司亳州供电公司	3.35	34.65
亳州市宜居物业有限公司	2.04	21.09
合 计	9.68	100.00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2016年3月31日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6. 3.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	-	-	-	-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6.97	100.00	0.79	0.05	1,616.17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0	0.30	0.79	16.20	4.11
内部关联方往来	1,612.07	99.70	-	-	1,612.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616.97	100.00	0.79	0.05	1,616.17

②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0.17	100.00	0.61	0.04	1,619.56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0	0.50	0.61	7.56	7.49
内部关联方往来	1,612.07	99.50	-	-	1,619.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620.17	100.00	0.61	0.04	1,619.56

③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4.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9	100.00	0.52	4.20	11.87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0	70.21	0.52	5.99	8.18
内部关联方往来	3.69	29.79	-	-	3.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2.39	100.00	0.52	4.20	11.87
-----	-------	--------	------	------	-------

(2) 组合中，其他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A. 2016年3月31日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6. 3. 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率(%)
1 年以内	2.21	0.11	5.00
1 至 2 年	1.99	0.20	10.00
2 至 3 年	—	—	—
3 至 4 年	0.19	0.08	40.00
4 至 5 年	0.51	0.41	80.00
合 计	4.90	0.79	16.20

B.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5. 12. 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率(%)
1 年以内	7.40	0.37	5.00
1 至 2 年	—	—	—
2 至 3 年	0.19	0.04	20.00
3 至 4 年	0.51	0.20	40.00
合 计	8.10	0.61	7.56

C.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12. 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率(%)
1 年以内	8.00	0.40	5.00
1 至 2 年	0.19	0.02	10.00
2 至 3 年	0.51	0.10	20.00
合 计	8.70	0.52	5.99

②组合中，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建安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1,000.00	1,000.00	—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608.01	608.01	—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3.69	3.69	3.69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建安集团控制	0.37	0.37	—
合 计	—	1,612.07	1,612.07	3.69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万元

种 类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关联方资金往来	1,612.07	1,612.07	3.69
备用金及其他	4.90	8.10	8.70
合 计	1,616.97	1,620.17	12.39

其他应收款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2015年支付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1,000.00万元所致。

截止在本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方已经归还所占用资金,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2016年3月31日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16. 3. 31		
	金 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61.84	—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08.01	37.60	—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3.69	0.23	—
程浩	2.00	0.12	0.10
贺超	1.00	0.06	0.10
合 计	1,614.70	99.86	0.20

②2015年12月31日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15. 12. 31		
	金 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61.72	—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08.01	37.53	—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3.69	0.23	—
程浩	2.00	0.12	0.10
转晨光	2.00	0.12	0.10
合 计	1,615.70	99.72	0.20

③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4. 12. 31		
	金 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程浩	7.00	56.48	0.35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3.69	29.79	—
贺超	1.00	8.07	0.05
石家庄华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0.70	5.66	0.12
合 计	12.39	100.00	0.52

4、存货

①201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30.02	—	30.02
合 计	30.02	—	30.02

②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26.86	—	26.86

合 计	26.86	-	26.86
-----	-------	---	-------

③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4.47	-	4.47
合 计	4.47	-	4.47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4.47 万元、26.86 万元和 30.02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汽油等存货。随着公司培训业务的增长、购置的培训车辆数的增加，公司存货也相应地出现了明显的增长。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0.96	1.53	0.55
合 计	0.96	1.53	0.55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预交企业所得税	111.45	120.24	31.13
预交营业税	19.40	21.75	18.76
预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	1.52	1.31
预交教育费附加	0.58	0.65	0.56
预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0.39	0.43	0.38
合 计	133.18	144.60	52.15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长 177.29%，主要原因系预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7、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其他构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6.22	49.03	1,014.85	162.51	2,40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55	3.55
(1) 购置	—	—	—	3.55	3.5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1,176.22	49.03	1,014.85	166.06	2,406.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3.05	21.02	443.31	73.64	81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2	1.44	48.87	5.76	76.49
(1) 计提	20.42	1.44	48.87	5.76	76.4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293.47	22.46	492.18	79.40	887.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2.75	26.58	522.67	86.66	1,518.67
2. 期初账面价值	903.17	28.02	571.54	88.88	1,591.61

(续表)

项 目	2015 年度				
	其他构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4.18	49.03	645.70	148.19	1,94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72.04	—	369.15	14.33	455.52
(1) 购置	—	—	369.15	14.33	383.48

(2)在建工程转入	72.04	—	—	—	72.0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1,176.22	49.03	1,014.85	162.51	2,402.62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195.94	15.26	265.46	51.51	528.16
2.本期增加金额	77.12	5.76	177.85	22.13	282.86
(1)计提	77.12	5.76	177.85	22.13	282.8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273.05	21.02	443.31	73.64	811.01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903.17	28.02	571.54	88.88	1,591.61
2.期初账面价值	908.25	33.77	380.24	96.68	1,418.94

(续表)

项 目	2014 年度				
	其他构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4.18	48.09	622.92	130.78	1,905.98
2.本期增加金额	—	0.94	22.78	17.41	41.12
(1)购置	—	0.94	22.78	17.41	41.12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1,104.18	49.03	645.70	148.19	1,947.10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118.82	9.59	143.01	31.99	303.41
2.本期增加金额	77.12	5.67	122.45	19.51	224.75
(1)计提	77.12	5.67	122.45	19.51	22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195.94	15.26	265.46	51.51	528.16
三、减值准备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908.25	33.77	380.24	96.68	1,418.94
2. 期初账面价值	985.37	38.50	479.91	98.79	1,602.5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以及电子设备。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418.94万元、1,591.61万元、1,518.67万元。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了172.67万元，主要系因满足招生规模扩大的需求，新增大量的车辆所致。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

8、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机动车驾驶人实际道路考试系统设备	139.50	-	139.50
其他零星项目	5.48	-	5.48
合 计	144.98	-	144.98

(续表)

项 目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机动车驾驶人实际道路考试系统设备	139.50	-	139.50
其他零星项目	0.53	-	0.53
合 计	140.03	-	140.03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机动车驾驶人实际道路考试系统，系2015年5月份自

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购入，合同总额 186.00 万元，合同价款包括设备及相关税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保险费等。上述系统设备已于 2016 年 9 月安装完毕，达到可使用状态。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货款 93.00 万元，未支付金额为 93.00 万元。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14.90	—	14.90
2. 本期增加金额	—	0.65	—	0.65
(1) 购置	—	0.65	—	0.6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15.55	—	15.55
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	9.73	—	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	0.98	—	0.98
(1) 计提	—	0.98	—	0.9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10.71	—	10.71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4.84	—	4.84
2. 期初账面价值	—	5.17	—	5.17

(续上表)

项 目	2015 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14.42	—	14.42
2. 本期增加金额	—	0.48	—	0.48
(1) 购置	—	0.48	—	0.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14.90	—	14.90
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	5.73	—	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	4.00	—	4.00
(1) 计提	—	4.00	—	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9.73	—	9.73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5.17	—	5.17
2. 期初账面价值	—	8.69	—	8.69

(续上表)

项 目	2014 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3.80	—	3.8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0.62	—	10.62
(1) 购置	—	10.62	—	10.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14.42	—	14.42
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	2.11	—	2.11
2. 本期增加金额	—	3.62	—	3.62

(1)计提	-	3.62	-	3.6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5.73	-	5.73
三、减值准备	-	-	-	-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8.69	-	8.69
2.期初账面价值	-	1.69	-	1.69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学员的报名管理系统，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56.78	-	1.41	0.96	54.41
合计	56.78	-	1.41	0.96	54.41
2015 年度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70.08	-	11.76	1.53	56.78
合计	70.08	-	11.76	1.53	56.78
2014 年度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77.09	4.60	11.06	0.55	70.08
合计	77.09	4.60	11.06	0.55	70.08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3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70.08万元、56.78万元、54.41万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9. 75	21. 76	22. 17
坏账准备	0. 20	0. 15	0. 13
递延收益	17. 24	19. 38	27. 91
合 计	47. 20	41. 29	50. 20

(八) 重大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账面余额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应付工程、设备款	76. 50	76. 50	50. 00
租赁费用	10. 00	80. 00	40. 00
应付物业费	6. 30	—	—
合 计	92. 80	156. 50	90. 00

公司应付账款包括工程结算尾款和机动车驾驶人实际道路考试系统设备款项。2016年3月末余额较2015年末下降40.70%，主要原因系2016年1-3月支付2014年度和2015年度租赁费用80.00万元所致；应付账款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增长73.89%，主要原因系应付2014年度租赁费用40万元和机动车驾驶人实际道路考试系统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2、预收款项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期末预收款项	939. 64	851. 34	660. 39

公司将收到的学员培训费确认为预收款项，每月末再根据学员所处学习阶段结转到营业收入。2015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2015年学员报名人数增加以及以前年度报名人员尚未完全通过考试不能结转营业收入所致。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3.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 67	158. 80	133. 79	128. 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 02	19. 73	19. 75	-
合 计	103. 69	178. 54	153. 55	128. 68

(续上表)

项 目	2015.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 67	644. 82	634. 82	103. 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2. 45	52. 43	0. 02
合 计	93. 67	697. 27	687. 25	103. 69

(续上表)

项 目	2014.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 14	533. 91	513. 39	93. 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1. 73	41. 73	-
合 计	73. 14	575. 64	555. 12	93. 67

报告期内，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93.67万元、103.69万元和128.68万元，金额在不断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提高了员工的薪酬水平；二是公司员工总数逐年增加。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 3.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 03	134. 63	102. 65	119. 02
2、职工福利	-	11. 93	11. 93	-
3、社会保险费	0. 01	6. 30	6. 3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0. 01	6. 06	6. 06	-
工伤保险费	-	0. 24	0. 24	-
4、住房公积金	8. 36	4. 42	12. 78	-
5、工会经费	-	0. 47	0. 12	0. 35

6、职工教育经费	8.27	1.06	0.02	9.31
合 计	103.67	158.80	133.79	128.68

(续上表)

项 目	2015.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68	550.48	552.13	87.03
2、职工福利	—	35.68	35.68	—
3、社会保险费	—	18.30	18.30	0.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6.58	16.58	0.01
工伤保险费	—	1.72	1.72	—
4、住房公积金	—	30.18	21.82	8.36
5、工会经费	1.24	5.37	6.61	—
6、职工教育经费	3.75	4.81	0.29	8.27
合 计	93.67	644.82	634.82	103.67

(续上表)

项 目	2014.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54	453.15	432.01	88.68
2、职工福利	—	41.18	41.18	—
3、社会保险费	—	14.60	14.6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23	13.23	—
工伤保险费	—	1.37	1.37	—
4、住房公积金	3.68	19.47	23.15	—
5、工会经费	0.93	2.41	2.10	1.24
6、职工教育经费	1.00	3.10	0.35	3.75
合 计	73.14	533.91	513.39	93.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 3.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2	18.38	18.40	—
2、失业保险费	0.00	1.35	1.35	—
合 计	0.02	19.73	19.75	—

(续上表)

项 目	2015.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49.20	49.18	0.02
2、失业保险费	–	3.25	3.25	0.00
合计	–	52.45	52.43	0.02

(续上表)

项 目	2014.12.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39.16	39.16	–
2、失业保险费	–	2.57	2.57	–
合计	–	41.73	41.73	–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个人所得税	–	0.25	0.39
其他	–	–	0.20
合计	–	0.25	0.59

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关联方资金往来	966.25	916.85	538.46
代收驾考费用	139.59	61.09	40.81
其他	22.10	14.33	12.40
合计	1,127.94	992.27	591.67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系与建安集团以及建安集团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行为。代收驾考费用主要包括考试报名费、体检费等。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3.31		
	金 额	款项性质	账 龄

安徽省安车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76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1年以内
建安集团	206.25	关联方资金往来	1年以内
合计	966.25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5.12.31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0.60	关联方资金往来	1-2年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6.25	关联方资金往来	1年以内
合计	916.85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4.12.31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6.60	关联方资金往来	1年以内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31.86	关联方资金往来	1年以内
建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1年以内
合计	538.46		

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保证借款	1,000.00	1,000.00	-
合计	1,000.00	1,000.00	-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6.3.31	2015.12.31
亳州市徽银创盈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015/9/15	2018/8/26	RMB	8.00	1,000.00	1,000.00

注：以上借款由亳州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笔借款已结清，借款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已解除。

7、递延收益

(1)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3.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50	-	8.53	68.97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77.50	-	8.53	68.97	-

(续上表)

项目	2015.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62	-	34.12	77.50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111.62	-	34.12	77.50	-

(续上表)

项目	2014.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9.44	46.30	34.12	111.62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99.44	46.30	34.12	111.62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6. 3. 31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就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设备竞争性分配补助资金	77.50	-	8.53	-	68.97	资产相关
合计	77.50	-	8.53	-	68.97	

(续上表)

负债项目	2015.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就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设备竞争性分配补助资金	111.62	-	34.12	-	77.50	资产相关
合计	111.62	-	34.12	-	77.50	

(续上表)

负债项目	2014. 12. 31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额			益相关
就业技能培训机构实训设备竞争性分配补助资金	99.44	46.30	34.12	-	111.6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9.44	46.30	34.12	-	111.62	

报告期内，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3月31日，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111.62万元、77.50万元、68.97万元。公司递延收益系政府补助产生，其初始金额计入递延收益，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六、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之“（五）营业外收入”分析。

（九）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安徽省安车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2,700.00	-	-
亳州市安源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300.00	-	-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	200.00
合计	3,000.00	200.00	200.00

2、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22	0.55	-	33.77
合计	33.22	0.55	-	33.77
项 目	2015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65	11.56	-	33.22
合计	21.65	11.56	-	33.22
项 目	2014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	21.65	-	21.65

合 计	-	21. 65	-	21. 65
-----	---	--------	---	--------

3、未分配利润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8. 94	194. 89	-93. 26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8. 94	194. 89	-93. 26
加: 本期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5. 54	115. 61	309. 8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55	11. 56	21. 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3. 92	298. 94	194. 89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1、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亳州市国资委	公司实际控制人
建安集团	安车运输的控股股东
安车运输	公司控股股东

2、不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亳州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锐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福泽殡仪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安诚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建安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金地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城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涡阳县金阳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蒙城县漆园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利辛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宜居投资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福寿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药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安清秸秆收储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市创智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市金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博盛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宜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城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安盛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安徽汇博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安徽质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安徽艾瑞贷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药都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药都典当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安徽中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安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药都旅游商品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畅游旅游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药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古都文化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尚汤温泉酒店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华佗五禽戏发展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药都评估测绘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谯陵宜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庄周宜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乐行宜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文州宜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机场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交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公交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公交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开发区丰汇种植专业合作社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企业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安车运输控制的公司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安车运输控制的公司
亳州安途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安车运输控制的公司
安源检测	控股股东安车运输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安鑫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亳建劳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众创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鼎诚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建投地热运营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药都导游礼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药都景区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建安文化艺术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亳州市交投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闫宇、伍旭、薛继霞、丁盛、张伟	公司董事
贺超、钱梦雅、姜昆	公司监事
薛继霞、张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 其他关联方

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安车运输的董事（伍旭、闫宇、杜伟、刘超、胡启胜）、监事（范娜娜、贺超、孙竹青）和高级管理人员（闫宇），安车运输的控股股东建安集团的执行董事、总经理韦翔，副总经理李涛、伍旭、魏季。此外，还包括建安集团有重大影响的公司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经核查，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认为，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其关联方的认定是准确的，披露是全面的，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宜居物业	物业服务费	6.30	25.59	25.59

新奥燃气	燃气费	5.41	44.39	48.25
------	-----	------	-------	-------

(2)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 万元

出租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建安集团	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屋	10.00	40.00	40.00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之“（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之“4、租赁合同”。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单位: 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亳州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2015-9-15	2018-8-26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账户名称	2016年1-3月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建安集团	其他应收款	1000.00	20.22	20.22	1000.00
建投汽运	其他应收款	608.01	—	—	608.01
安车运输	其他应付款	—	760.00	—	760.00
建投地产	其他应付款	710.60	10.51	721.11	—
建安集团	其他应付款	206.25	—	—	206.25

(续上表)

关联方	账户名称	2015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建安集团	其他应收款	—	1033.56	33.56	1000.00
建投汽运	其他应收款	—	608.01	—	608.01
建投地产	其他应付款	366.60	366.00	22.00	710.60
建投汽运	其他应付款	131.86	—	131.86	—
建安集团	其他应付款	40.00	208.25	42.00	206.25

(续上表)

关联方	账户名称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建投地产	其他应付款	—	366.60	—	366.60
建投汽运	其他应付款	498.45	—	366.59	131.86
建安集团	其他应付款	576.94	23.06	560.00	40.00

经核查, 主办券商、会计师认为: 公司经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区分合理。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 万元

(1) 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预付款项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8	6.97	4.28
其他应收款	建安集团	1,000.00	1,000.00	—
其他应收款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08.01	608.01	—
其他应收款	亳州建工有限公司	3.69	3.69	3.69
其他应收款	亳州建投安天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0.37	0.37	—

(2) 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3.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应付账款	建安集团	10.00	80.00	40.00
应付账款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	30.00	50.00
应付账款	亳州市宜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30	—	—
其他应付款	亳州建投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	131.86
其他应付款	建安集团	206.25	206.25	40.00
其他应付款	亳州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710.60	366.60
其他应付款	安车运输	760.00	—	—

经核查, 主办券商、律师认为: 股份公司阶段, 公司已建立了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 公司现阶段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截至目前不存在资金被占用的情况。

(三)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 公司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相关的决策管理制度。2016 年 6 月 3 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最近二年

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明确了关联交易审批权限、表决、决策程序并对公司近二年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认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

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东安车运输、建安集团已就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其他股东利益分别作出承诺：“如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与安行天下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安行天下公司章程及安行天下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安行天下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将不利用在安行天下中的控股股东/股东地位，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在与安行天下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承诺：“如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与安行天下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安行天下公司章程及安行天下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安行天下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人将不利用在安行天下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为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有）在与安行天下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八、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拟改制事宜涉及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评估，具体情况如下：2016 年 5 月 22 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水致远报字(2016)第 2405 号《资产

评估报告书》。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建投驾校净资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35,136,837.07 万元,比审计后净资产增值 1,759,906.17 万元,增值率为 5.27%。

十、股利分配政策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6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开转让前一致。

十一、风险因素

(一) 政策风险

根据新华社等媒体2015年2月15日的报道,中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深

化公安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改革方案并发布实施，其中包括改革驾驶人培训考试，推行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异地考试等制度。目前，深圳等地区已经开始试点驾驶人自主预约考试的相关工作。

为了促进驾驶培训市场开放竞争、驾驶考试公平公正、服务管理便捷高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驾驶培训考试需求，不断提高驾驶培训考试质量，2015年12月1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考试制度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88号）（以下简称“国办88号文”），指出改革的主要任务集中在培训方式、培训管理、考试供给能力、考试组织方式、监督问责、服务水平等六个方面，涉及驾驶培训行业管理体系、主管部门、培训机构和从业人员，将于2016年上半年启动重大事项改革试点，2017年总结试点经验深入推进，于2018年全面完成改革重点任务。随着改革的推进，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自身的服务品质以保证竞争优势，将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导致经营业绩下降。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公路里程数量的高速增长，道路交通、用车环境等基础设施配套日趋成熟，以及中国跃居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汽车驾驶技能已成为重要生活技能，推动驾培服务行业快速增长，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行业内优势企业可以通过标准化管理、资金、人才的集中优势，快速复制实现规模型扩张，从而突破行业发展的地域性束缚。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快速发展，将存在着被同行业超越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亳州市国资委通过建安集团控制公司100%的股份，能够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如果上述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则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四）驾照考试难度加大的风险

近年来，交通部和公安部对道路安全、和谐交通的重视程度显著提高，努力推动驾培服务企业逐步从应试教育模式向素质教育模式的发展与升级，并对参加考试的学员提出更高要求，督促驾驶培训机构增加教学内容，驾照考试难度增大。该等措施可能导致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的运营成本提高，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教练员是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因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多层次的绩效考核体系、股权激励等方式稳定员工，使得公司学员合格率逐年提升，员工流失率逐年下降。尽管公司采取相应措施，仍不排除公司存在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六）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人工成本上升已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趋势，也成为国内许多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公司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48.68%、43.26%和44.82%。若单位人工成本增加，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七）现金收款比例较大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驾驶培训，面向的学员均是个人。公司在报名网点均安置了POS机，但支付学费的方式主要取决于学员偏好，学员按其支付的方便程度，可选择现金支付和POS机刷卡支付两种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现金	376.15	71.55	1,511.42	74.28	1,261.58	75.25
POS机	149.55	28.45	523.27	25.72	415.04	24.75
合计	525.70	100.00	2,034.69	100.00	1,676.62	100.00

报告期内，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现金收款比例分别为75.25%、

74.28%和71.55%，虽然公司采取了诸多措施将控制现金收款比例，但仍存在因现金收款比例较大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八）燃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燃料费等，其中所用燃料为天然气、汽油和柴油。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燃料的耗用量必将不断增加。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变动剧烈，国内油价调整频繁，若未来油价大幅上涨，将导致公司的营业成本增加，进而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九）品牌声誉受损风险

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建投驾校”的品牌已在亳州地区享有较高的知名度，获得了广大学员的认可，大量学员慕名而来，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创造了附加价值。如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公司品牌声誉受损，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公司治理风险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不尽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得到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得到完善。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运营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此外内部控制制度尚未在实际经营活动中经过充分的检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仍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十一）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目前公司未拥有房屋和土地，办公经营场所和训练场地所用土地均从关联方租赁取得，能够保证持续利用上述土地和房屋。但如果公司所用的办公场所和培训设施用地在租赁期满前，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租赁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仍然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二）税收政策风险

2016年3月1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方案，明确自2016年5月1日起，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纳入试点范围。公司自2016年5月1日开始适用“营业税改为增值税”，将导致公司税负变化，存在税收政策变化导致税负上升的影响。

（十三）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逐年扩大，与此同时管理难度将会日益增加。如果公司在发展战略、管理体系、服务体系、内控制度、人力资源配置的完善速度未能跟上公司快速发展的节奏，则公司的发展将受到一定制约。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字：

闫宇

闫 宇

伍旭

伍 旭

薛继霞

薛继霞

丁盛

丁 盛

张伟

张 伟

监事签字：

贺超

贺 超

钱梦雅

钱梦雅

姜昆

姜 昆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薛继霞

薛继霞

张伟

张 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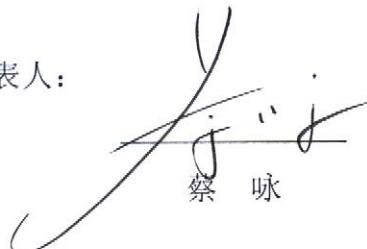
安徽安行天下驾驶培训股份有限公司



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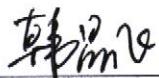
蔡 明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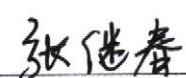
马 辉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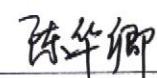
韩晶飞

韩晶飞



张继春

张继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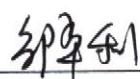
陈华卿

陈华卿



王 军

王军



邹翠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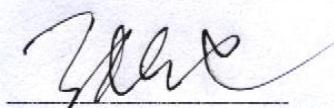
邹翠利



三、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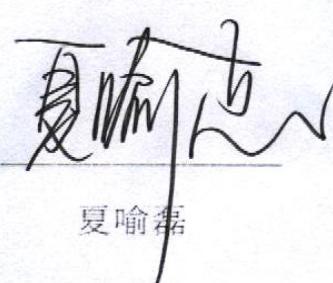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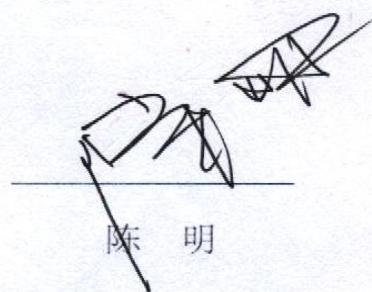


张晓健

经办律师签名:



夏喻磊



陈明



四、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肖厚发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廖传宝
廖传宝

鲍光荣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肖力
肖力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名: 方强

方强


史先锋



2016年9月23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的重要文件